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劉美恩  
電話：(03) 8462860分機350  
電子信箱：liu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12473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活動辦法、徵件海報 (376550000A\_1110124732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10124732\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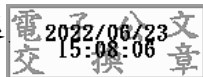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消防署「111年宣導防範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  
兒童繪畫競賽」活動辦法及徵件海報各1份，請貴校踴躍  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1年6月17日消署危字第11116001871號  
函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  
第11100796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民眾對於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的重視，灌輸學童正確  
安裝燃氣熱水器及一氧化碳中毒防治的安全觀念，並充實  
文宣教材，內政部消防署特舉辦旨揭繪畫競賽，請貴校踴  
躍參與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  
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1/06/24



1110002129